

五联路市政工程（一期）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查验收鉴定书

五联路市政工程（一期）水土保持设施
自查验收鉴定书

项目名称：五联路市政工程（一期）

建设单位：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

建设地点：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五联路

五联路市政工程（一期）水土保持设施自查验收基本情况表

项目名称	五联路市政工程（一期）			行业类别	市政道路工程
建设单位	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			项目性质	政府投资
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、文号及时间	龙岗区水务局、深龙水务水保备案【2019】003号、2019年3月11日				
工程概算总投资	6169万元	其中水土保持投资	89.21万元	所占比例	1.45%
工程实际总投资	4665.123439万元	其中水土保持投资	83.78万元	所占比例	1.79%
工程建设时间	2020/8/14~2021/8/20				
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	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				
主体工程设计单位	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			
水土保持施工单位	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				
水土保持监理单位	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				
水土保持监测单位	/				
技术评估单位	/				
水土保持设施运营管理单位	/				

一、验收意见

验收意见主要内容

1、引言简述：

2021年11月29日深圳市龙岗建筑工务署4楼会议室主持召开龙岗区五联路市政工程（一期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，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、施工单位、监理单位、设计单位等相关管理的各部门代表，会议成立了验收组。

2、工程概况：

五联路市政工程（一期）位于龙岗区龙岗街道办事处五联社区内，该社区位于龙岗中心组团的西北面，根据“龙岗区综合交通规划”，道路功能定位为城市次干路，标准路幅宽25m，双向四车道，计算行车速度为40km/h。全线总长578.768m。本项目建设用地面积约14469.2m²，工程投资6169万元。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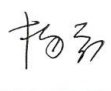

3、防治责任范围

本项目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1.98公顷，其中项目建设用地面积14469.2m²。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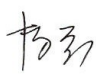

4、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

在工程建设过程中，建设单位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，落实了拦挡、排水、沉砂等水土流失防治措施。

二、验收组成员名单

	姓名	单位	职务/职称	签字
组长	杨常清	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	项目负责人	
组员	刘洋	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	项目负责人	
	陈晨	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项目负责人	
	杨志	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	项目经理	
	章友良	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	总监理 监理工程师	

三、参加验收会议代表名单

姓名	单位	职务/职称	签字	备注
杨常清	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	项目负责人		建设单位
刘洋	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	项目负责人		建设单位
陈晨	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项目负责人		主体工程 设计单位
杨志	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	项目经理		施工单位
章友良	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	总监理工程师		监理单位
/	/	/	/	水土保持 监测单位
/	/	/	/	水土保持 技术评估单位
/	/	/	/	水土保持设施 运行管理单位